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ous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85)

**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4年3月27日刊發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3年年報**」)。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2023年年報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動用於2023年8月14日完成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08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的進一步資料。誠如日期為2023年7月4日的公佈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補充營運資金(「**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就補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悉數動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概述如下：

- (i) 約2.88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約70.6%)已用於補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業務運營，包括但不限於結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員工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租賃開支及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及
- (ii) 其餘約1.20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約29.4%)已用於(i)補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業務運營，包括但不限於結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員工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租賃開支及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及(ii)發展本集團現有印刷業務，包括但不限於(a)升級為自動化程度更高的設備；(b)擴大客戶基礎及加強銷售及營銷覆蓋範圍；及(c)吸引及挽留業內高端人才。

本公佈所提供之本補充資料不影響2023年年報中所載的其他資料。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2023年年報的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主席
林三明

香港，2024年9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三明先生、陳秀寶女士及姚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延女士、黃禧超先生及梁家進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至少七日於GEM網站（域名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prosperous-printing-group.com.hk內刊載。